

##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、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1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“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”的通知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基本情况

容诚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指派黄珍妮为项目质量复核人，因容诚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指派郭晓鹏接替黄珍妮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质量复核工作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后项目质量复核人的信息

项目质量复核人：郭晓鹏，1999 年 7 月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200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0 年 10 月开始从事项目质量复核，2020 年 1 月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郭晓鹏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

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三、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,且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,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造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